



安全理事会关于厄立特里亚  
与埃塞俄比亚之间局势的第  
1298 (2000)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2000 年 月 27 日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处的普通照会

菲律宾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处致意，并谨就安全理事会第 1298 (2000) 号决议汇报菲律宾政府为执行这项决议所采取的以下措施：

(a) 菲律宾跨国犯罪问题中心提议菲律宾国家警察火器和炸药司建议菲律宾国家警察总监暂停签发出出口和运输许可证和暂停其他有关的往来业务，或拒绝与此有关的所有各类申请。菲律宾国家警察还指示其情报机构、国家支助单位和警察区域办事处监视和逮捕那些被发现违反武器禁运规定以及违反菲律宾政府管制与战争有关的所有物资的各种法律和命令的个人及货物。

(b) 该中心将向国家执法协调委员会中进行边防工作的所有成员分发执行准则，其目的是加强各委员会对前往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的旅客和货物实行的边防机制和检查制度。

(c) 拟议的沿海情报网方案和该中心的数据库系统已把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实行的武器禁运包括在内，将其作为中心关注的事项之一。

(d) 这一关注事项也作为一项主要日常工作列入中心同有关的政府机构和国际组织支助的所有情报交流活动。